

伪满洲国

(上)

迟子建



伪满洲国 [上]

迟子建

著



目 录

第一章	一九三二年	/ 1
第二章	一九三三年	/ 55
第三章	一九三四年	/ 129
第四章	一九三五年	/ 195
第五章	一九三六年	/ 259
第六章	一九三七年	/ 331
第七章	一九三八年	/ 395
第八章	一九三九年	/ 451
第九章	一九四〇年	/ 511
第十章	一九四一年	/ 567

第十一章 一九四二年 / 635

第十二章 一九四三年 / 703

第十三章 一九四四年 / 773

第十四章 一九四五 / 851

跋一 / 925

跋二 / 931

跋三 / 935

第
一
章

一九三二年

民国二十一年 昭和七年 大同元年

—

吉来一旦不上私塾，就会跟着爷爷上街弹棉花，这是最令王金堂头疼的事了。把他领出去容易，带回来难。吉来几乎是对街上所有的铺子都感兴趣，一会儿去点心铺子了，一会儿又去干果店了，一会儿又笑嘻嘻地从长春坊溜出来了。他从点心铺子出来时嘴角上沾着芝麻，而迈出干果店时手里则抓着桃脯或者杏干。最要命的是误入长春坊，老鸨会满脸堆笑地追到门口，冲着吉来吆喝：“这位爷别走哇，给你找个好姐姐裹奶吃——”吉来就偏过头对着裤脚肥大的老鸨说：“裹你妈的奶！”他出了长春坊又进了杂货铺，无论是农具炊具总要上前摸一摸，结果摸了一手的灰回来了。王金堂在街角罗锅着腰弹棉花，见孙子两只手脏得像老鸹爪子，就叹息说：“瞧瞧你的手，唉，瞧瞧你的手——”虽然他并未深入责备，吉来已经受不住了，他一噘嘴就走了，边走边嘟囔：“你弹的棉花绒子呛死我了！”他又去了张开顺家的布店，见有一种紫底黄花的斜纹布上了柜，非常豁亮，就想碰一碰。然而他知道张开顺在盯着他的脏手，便识趣地用脸蛋去触一触。一触就爱惜得不行了，仿佛闻到了布上黄花的气息，连说：“真好，真好。”张开顺就呷了一口茶说：“等你长大了娶媳妇就扯这块布，保证把你的新娘子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吉来说：“我才不要那玩意儿呢。”张开顺敲了一下茶壶盖说：“到时你就要了。”吉来觉得败兴，就出了布店去寻戏院，然而戏院基本

都在城中心，路太远了，于是他就近买了一块油炸糕，倚着铺子的青砖墙边吃边望着过往行人。

四月午后的阳光是雪亮的。它把房屋和道路照得清清白白。清的是房屋，白的是道路。屋顶青色的瓦楞上有褐色的麻雀跳来跳去，它们好像把凸凹相间的瓦楞当成了编钟，企图弹奏出悦耳的乐曲。然而瓦楞并不发音，这使麻雀大为不满，它们吱吱喳喳地发着牢骚，一轰而起飞到别处寻风光去了。吉来想起了爷爷在三月的某一个傍晚对着屋顶的积雪所说的话：“还不出阁啊，都老成什么样子了！”屋顶的积雪大约也意识到自己的肌肤不那么莹白动人了，所以终冬后的暖阳稍稍把触角伸向它，它便春心萌发，化成水滴，羞羞答答地走下屋檐。虽然那土地还泥泞着，不如它想象的归宿好，它还是心甘情愿地与大地融为一体了。积雪一旦把自己干净利索地嫁掉，屋顶就重现它的本色了。不惟棱角分明的瓦楞露出了狐狸似的尖尖脸，瓦楞间的枯草也一蓬蓬地随风飘舞了。然而要不了多久，这枯草就成了绿草，欣欣向荣了。

吉来把目光从屋顶收回后，油炸糕已经落入肚中了。他看见一个极其眼熟的人提着一摞草药从药铺出来，他垂着头走路，差点与一位拉车小跑的人撞个满怀。拉车的骂：“长没长眼睛啊！”提药的人茫然地抬了一下头，然后乖乖让到路边。吉来认出这是教书先生王亭业，他多愁善感，又养着一个病病歪歪的老婆，所以整个人就像一贴用过的膏药，委靡不堪。他曾几次动员吉来的爷爷，说不要把孙子送到私塾里去，那里面教的东西与社会不合拍，孩子长大了跟痴呆没什么区别。而王金堂却喜欢私塾，因为私塾先生七十八了，单凭他那一把雪白飘逸的胡子，就不会有人对他的学问有丝毫怀疑。而且王金堂认为学生教得少才精，像学校里学生一群一群的，在他看来跟放羊没什么两样，别指望老师对学生指点到位。而私塾先生

则不一样，他会让每一个学生将学过的内容背诵一遍，不过关的就会打戒尺。王金堂喜欢戒尺，认为小孩子是不打不成器的。王亭业发现了吉来，他提着药朝吉来走来。他穿着灰布对襟棉袄，围一条雪青色的呢绒围巾，这两种颜色使他的脸颊显得更无血色。他将要接近吉来时，挺了挺腰杆，把双手背到身后，那摞草药就一下一下地荡在他的腿肚子上，就仿佛一条黄狗在叼他的裤脚。

“吉来——”王亭业撇着嘴角问，“不上私塾了？”

“先生伤风了，鼻涕都淌到胡子上了。”吉来说，“今天就不让我们去了。”

吉来发现王亭业的两片前襟沾了不少油污，袖口处则更是污秽，分不清是米汤还是面糊弄在了上面，使那里的布呈现出金属的特征：又亮又硬。

一辆毛驴车从他们身边经过。车上坐着一个呵欠连天的中年女人，她拉着两板豆腐出来卖。驴大约是起大早拉完磨又被套上车出来，所以已累得无精打采了，走的步又碎又慢，而且边走边拉屎。一个个圆鼓鼓的驴粪蛋就散发着热气滚在路上。恰恰有个小孩子在奔跑时一脚踩中了一个粪蛋，他跌倒在地，本想马上爬起来，但见身边围绕着五六个驴粪蛋，让他恶心和委屈得慌。于是孩子就先哭了起来。他的母亲随后急急赶上来，她踢了一脚儿子的屁股，说：“活该！让你跑，让你不好好走路，活该！”

王亭业见往来行人都把目光集中到那对母子身上，就对吉来说：“你不上学校也好，你不用学日本话了。”

“我们先生说了，中国人要说中国话，不学日本话。”吉来的话刚一出口，王亭业就把脖子左右扭了扭，四顾无人后，他说：“你说话的声音太大了，这样不好。以后在街上说话要小声点。别告诉别人我刚才跟你说的那些话。”

王亭业提着药摇摇晃晃地离开了。他离吉来远了的时候，就不再背着手走路，那摞草药又回到前面去了。吉来憋不住想笑。他想虽然街上的日本人越来越多了，他不和他们打交道就是。这座城市刚刚来了一位皇上，把长春改成了新京，年号也变了，可街上的店铺还是老样子，流氓地痞该有还有，吃的用的也不是不能买到，他没觉得有什么了不得，虽然他私下里也听大人们的议论，说是将来的日子好不了，挨饿受冻不说，人的命就会像蚂蚁一样轻薄，由着人去践踏。吉来还没有想那么远，他才九岁，想的最远的事情是想去趟平顶山，他姑姑嫁给一个矿工已经两年了，还从来没有回来过。吉来有点不信任姑姑所嫁的那个男人，原因是他太瘦了，万一姑姑病了，他都没有力气背她看医生。而且他的模样也不讨人喜欢，一双小老鼠眼分得很开，鹰钩鼻子长得像个拴马桩，最糟糕的是脸颊上生满了黑痣，仿佛落了一层苍蝇，给人一种很脏的感觉。姑姑一直在娘家呆到三十二才出嫁，这一耽搁就没有碰上好货色。所以这个瘦男人坐着火车来接姑姑的时候，吉来就偎在姑姑怀里不舍得出来，弄得姑姑泪流满面。吉来记得男人进了他家说的第一句话是：“宽城子并不大嘛。”吉来就立刻回敬他：“平顶山不也是个屁大的地方嘛。”很多人都管长春叫宽城子。那男人并未和吉来计较，而是和颜悦色送给他一袋用玻璃纸包着的五颜六色的糖球。吉来咯嘣咯嘣嚼糖吃的时候，姑姑已经跟着那男人坐火车去平顶山了。从此平顶山就成了吉来心目中最向往的地方。前几日姑姑来信说怀孕了，到了秋天会生孩子。奶奶由于老糊涂了不可能去伺候月子，吉来的爷爷就说待孩子满月后领他去吃酒。

吉来想了一会儿姑姑，再望眼前的街景时就有了几分伤感。他百无聊赖地沿着土路去寻爷爷，他想早点回家了。爷爷罗锅着腰，骑在木马一样的木架子上蹬着风轮。每蹬一下，那巨大的竹制风轮

就咿呀旋转，板结的棉花就会被弹得蓬松如云。春秋是弹棉花的旺季，秋季来弹棉花的人多半是为了过冬，想把棉衣絮得更暖和些；而春季弹被褥的多是一些要办喜事的人家，纯粹地买新棉花有些承受不起，于是就用弹旧棉花来创造新意。吉来很奇怪，那些又脏又硬的旧棉絮一旦被弹出来，的确是雪白柔软。爷爷弹棉花的手艺是出了名的，他弹了三十年了。

王金堂见孙子今天回来得早，就说：“还得两个时辰才能完活，你再去玩吧，只是不要走远了。”

吉来没有吭声，他恹恹无力地蹲在地上。

王金堂马上说：“走远了也没事，告诉爷爷你去哪家铺子，省着回家时我挨个铺子地找。”

吉来有气无力地说：“我哪儿也不去了，想回家了。”

王金堂以为孙子口袋里的钱花光了，就说：“手里没子儿了吧？”爷爷把钱叫作“子儿”。

吉来拍了一下口袋，说：“子儿多着呢。”

仿佛是为了应和吉来的话似的，那口袋里的“子儿”一阵脆响，就像鼓掌一样。

二

火烧云像除夕时窗棂上的剪纸，红通通地贴在西边天上。它们有的像奔马，有的像卧牛，还有的像汪汪叫着的狗。人们在被火烧云映红了的玻璃窗里忙晚饭，等晚饭利落了的时候，火烧云就变浅变淡了。奔马缺了头和四蹄，卧牛已没有一只猫大，先前像狗在叫

着的火烧云，已经只剩下一条短短的尾巴。王小二通常是在这个时分用一双筷子挑着些残缺的馒头或者窝头走进吉来家，他来吃饭了。

王小二其实叫王顺林，只因他在一家饭馆当店小二，所以就被周围的邻居唤作王小二。王小二也不恼。王小二瘦小瘦小的，刀条脸，薄嘴唇，今年二十二岁，还没有娶媳妇，喜欢开玩笑。他开玩笑不分对象，所以容易把比他年长的人给惹恼。吉来的爷爷常常用烟袋锅敲着他的脑袋斥责他：“没老没少的！”王小二就龇一下牙，双手作揖告饶。以前吉来是讨厌王小二的。他看中了自己的姑姑，常常在黄昏时一身油腥味地来给姑姑献殷勤。一块猪排、几条干炸小镜鱼，或者是盐水煮的毛蛋，都是王小二希望得到青睐的牺牲品。它们当然都是从灶上得来的，不会花一文钱。姑姑从来不吃王小二带来的东西，仿佛吃了就得登上人家的花轿。但姑姑并不让王小二把东西带回去，而是分给吉来，由他当着王小二的面吃掉，反正吉来又不会嫁给他，吃了无妨。吉来虽然看不起王小二，觉得他干瘪得不配给姑姑提鞋，但吃了他的东西，就不对他怒目而视了，于是王小二就趁着这团和气给吉来讲武侠故事，讲得唾沫星子溅到姑姑怀中的白猫身上，猫抖着毛“喵呜——喵呜——”地叫着。吉来听完故事，往往会对王小二说：“你要是长得再高一些，也许能练成一身武功。”王小二就像被人揭了疮疤似的跳着脚说：“我跟你说像我这么矮瘦的人的优点多着去了！省粮省布不说，坐车时占的地方也小！就说我们馆子，有一段招了一个高个子伙计，他给人端菜倒茶时笨笨磕磕，而且他一弯腰头就会偏向饭桌，能把客人吓一跳。老板娘就把他给赶走了。我个子矮不假，可别人都喜欢我，我不猫腰客人也以为我猫着腰，对他们恭敬。所以武大郎个子虽矮，可他的炊饼卖得好！”听得吉来一家人捧腹大笑。

然而吉来的姑姑不为所动，她还是嫁到平顶山去了。王小二为

此丧魂落魄了好一阵，弄得吉来的爷爷很过意不去，领着吉来去看王小二，深有感触地劝他：“吉来他姑比你大一旬，你现在年轻时可能不觉得，真要是娶了她，再过二十年，她就年过半百了，你还那么年轻，会嫌弃她的。”

王小二就泪花闪闪地说：“我怎么会嫌弃她，我喜欢她。她胖得好看，笑得也好看，说话悄声慢语的，像大户人家出来的小姐！”

“谁让你整天价净给她带吃的？你就不知道买点姑娘们喜欢的东西——花布啊，手袋啊，镯子耳坠儿啊，哪怕是扣子也好啊。”王金堂埋怨他。

王小二颇为委屈地说：“我在馆子里干活，见人吃好东西的时候最高兴，我就给她拿吃的。用的能缺了她吗？我攒的钱早早晚晚还不是她的？她要嫁个好主儿倒也算了，那人跟我一样瘦，比我还黑，长了满脸的痦子，个子也比我高不了多少，而且嫁的地方又小，离家这么远，弄得我天天做噩梦！不是梦见她掉进井里了，就是让马车给轧了，再不就是一条毒蛇盘上了她的脖子。一宿下来，弄得我头昏脑涨的，去馆子干活时腿直发软，提茶壶的力气都没了！”说完，他接着哭。

从此以后，一片痴心的王小二就感动了吉来一家人，成为他们的座上宾。两家算是前后邻居，走三分钟的工夫就到。王金堂就唤上晌午班的王小二到家来吃晚饭，反正多做出一口就是。王小二也觉得一个人吃饭孤单，一呼即来。来时带着从馆子里搜罗到的剩干粮，用筷子明目张胆地挑着，就像卖糖葫芦的一样。王金堂一家人也不嫌弃，只管预备下菜，就着他带来的干粮就是了。

王小二由于在馆子里见识过南来北往的客，知道的事情多，所以每回来都要把听来的事情讲给大家，至于是否添枝加叶了，一看他灵活的眼神料必如此；反过来又想想他对吉来姑姑那份真情，人

们就把他说的所有事都当真的听了。

自从溥仪带着皇后来到长春，王小二每日听到的消息更加多了。比如三月九日晚上，他进了王金堂家冲口而出的话是：“昨儿下晌皇上到咱这儿了！车站那儿热闹得不行了，又是奏乐又是鼓掌的，人人还都拿着小旗子，看来他是不走了，想和日本人在这儿闹独立王国了！”

王金堂就说：“这个没骨气的皇上，让冯玉祥给赶到天津，又被日本人给弄到这里，早早晚晚没个好。还不如一根小绳把自己勒了净心。”

说归说，骂归骂，日子还得照样过。天气好时王金堂照例还得上街弹棉花。只不过他对吉来的管教更加严格了，让他一丝不苟地背书，长大了好为这世道做点什么。所以他隔三差五就去私塾先生家，询问吉来学业有无长进，让先生别忘了多让吉来挨戒尺，有时还给私塾先生带点烟或者一卷豆腐干，弄得老先生反而少让吉来尝戒尺的滋味了，觉得那样心里愧得慌。于是吉来仍然高高兴兴地上私塾，摇头晃脑地背“四书五经”，偶尔跟随着爷爷上街弹棉花，像老鼠一样在街上的铺子里窜来窜去，这样就把春天给混过去了。

天气一热火烧云便也旺了起来。王小二来吃饭时带来的消息也就更多。他说馆子里有一天来了个讨饭的，衣衫破得处处露肉，自称从嫩江来，儿子去年冬天跟着马占山保卫嫩江大桥，被小日本给杀了。他的老伴为此害了心口疼，不出半年也死了。他就离开嫩江，到昂昂溪去奔另一个儿子。哪知这个儿子也下落不明，有人说他当和尚去了，还有说他当土匪去了。弄得他不知该去哪里找才好。当和尚倒也好，有寺庙可以去寻，当土匪则是有了今天没明天，尸骨扔在哪处荒山让野狗吃了都不知道。老人边哭边说，弄得老板娘心里难受，忙让伙夫把他领进后堂，单独给他做了一锅肉骨头烩面，

又送给他一身旧衣裳，老人这才千恩万谢地作着揖走了。

“他为什么要饭要到这里来了？”王金堂问。

“他听说皇上住在新京，就打这里来了。说是要在他眼皮子底下讨饭吃，让皇上知道他的日子过得有多苦。”王小二说，“我看他精神已经不对路了。”

“哼，他还能进皇宫里去要饭？怕只怕连门边都靠不上！”王金堂啐了口唾沫说，“他还得讨他的饭，皇上照旧还得喝他的珍珠白玉汤！”

吉来这时就会问：“啥叫珍珠白玉汤？”

王金堂就说：“背你的书去，说了你也吃不上！”

他们在议论的时候，吉来的母亲和奶奶一般是不插话的，仿佛说话是男人的权利。母亲不说话已成习惯了，自从父亲抛弃她后，她永远都是低眉顺眼、不吭不响的。家里所有的活计都包揽在她身上了。吉来的奶奶比王金堂大十四岁，已经七十二了，胖得一走路就气喘吁吁，眼神差得常常把猫咪当成吉来。奶奶是满族人，祖上曾有人在朝廷当差，所以她幼时过惯了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小姐生活。她长得也很福相，耳垂很圆润，就像刚被剥了皮的新鲜荔枝。眼睛细长细长的，手脖儿戴着一只白玉镯，因为裹足走起路来飘飘摇摇。本来她该嫁个好人家的，岂料二十岁的那年父亲经营的粮栈突然起火，把家烧个精光，从此她就与贫穷为伍了。她先是嫁给一个车夫，新婚一年丈夫就害了痨病死了。过了三年，她又嫁了个开油坊的，头两年日子过得倒也甜蜜，但随着油坊生意越来越红火，男人天天在妓院里吃花酒，彻夜不归，把她给气出了头晕的毛病，不得不三天两头去看医生。结果认识了中药铺配药的伙计程十发，程十发看上了她的丰腴，常常对她动手动脚，她一想着自己的男人就像饭馆门前挂着的幌子一样只是个招牌，守活寡的滋味也不好受，

于是就和程十发偷情，其乐融融。头晕病不治而愈，肚子倒是落下了大毛病，她有了程十发的孩子。丈夫知道后将她一顿暴打，孩子流产了不说，还一脚把她踢出家门。她再去找程十发时，他已经闻讯而逃了。程十发在乡下有老婆孩子。万般无奈之下，她才嫁给了比她小十四岁的王金堂，他是个罗锅，看上去不足一米五，人很正直，手艺也不错，她想跟了他不会遭到遗弃。他们婚后生下了一子一女，王金堂待她十分体贴，总把好吃的留给她，她也就知足了。不过她不爱出门，怕邻里碰见她会问她的年龄。等她上了岁数不在乎这些想出门的时候，又没有力气了。所以她常叹自己是个苦命人，时不时诅咒自己几句：“快死了吧，死了好托生个牛。”想到牛是个挨累的动物，于是又改口说：“托生个猫，天天睡懒觉。”原先她最喜欢把白玉手镯从腕上摘下来摆弄，那是她出嫁时从娘家带出的唯一物件，她常常摩挲着手镯唏嘘落泪。后来她一往无前地胖起来，手镯就褪不下来了，只能死死地嵌在腕上，与她生死与共。

自从溥仪把“满洲国”的首都设在了长春，吉来的奶奶就仿佛受到了什么鼓舞，精神头比以前足多了。开始大家不解，后来才明白她自认骨子里流着皇家的血液，她的靠山就在眼皮底下，于是就颇为理直气壮地开始唤王金堂为“罗锅子”，并且让他给自己倒洗脚水，家人知道她有些糊涂了，来日无多，也就随她去。

王小二今日看上去忧心忡忡。他说自己没脸见人了，有两个日本商人去馆子吃饭，临走时付的钱不足，他就追出去要，被赶上的老板娘当街给打了一耳光。老板娘对日本人点头哈腰地赔笑，他们才叽里呱啦地走了。老板娘回到馆子把他好一顿训斥，说如今是什么世道，怎么敢骑在老虎屁股上耍威风。让他以后不要多管闲事。王小二觉得自己很窝囊，钱没要回来不说，还被当众打了耳光。俗话说打人还不打脸呢。他决心到哈尔滨去投奔二姐，反正在新京他

也是光杆一人，到哪里都能混口饭吃。吉来一听说他要走，就急得扯着他的袖子说：“你别去哈尔滨，秋天时我和爷爷带你去平顶山看姑姑，姑姑要生孩子了。”

王小二拍了一下吉来的脑壳，苦笑道：“她生的又不是我的孩子，我跟着去看，你姑夫还不得把我扔下煤窑闷死。”

这时吉来的奶奶突然嘟嘟囔囔地说了一句：“皇上是哪天来了？来的那天穿着龙袍没有？”

没人理会她的话，吉来跑到院子中伤心去了，王小二要走使他觉得身上缺了块肉。再吃晚饭的时候，谁还会用一双筷子挑着些干粮进来，给他讲外面的故事呢？他想当初若是让王小二娶了姑姑就好了，这样谁也不会离开他。他越想越伤心，抬眼一望火烧云一丝都不见了，就愈发觉得凄凉而哭了起来。

三

街上的杨树叶子被晒得又蔫又软，阳光比无赖还无赖，只管往行路者的头上一把一把地甩那炽热的光线，它们像钢针一样扎得人头疼。王亭业没有想到才入六月天就突然热成这种德性，男女老少都迫不及待地换上了短袖衣裳，很多临街的铺子一盆盆地往台阶上泼水，希望能赶走一些从门口汹涌而入的热气，结果是不足五分钟，那些水就会被阳光吮吸得溜干净，热浪照旧激情澎湃地横冲直撞。

王亭业中分式的头发已经长过鬓角了，他想着去理发店剪一剪，这样也许会凉快一些。

也许是天太热的缘故，理发店的生意很冷清。王亭业一进去发